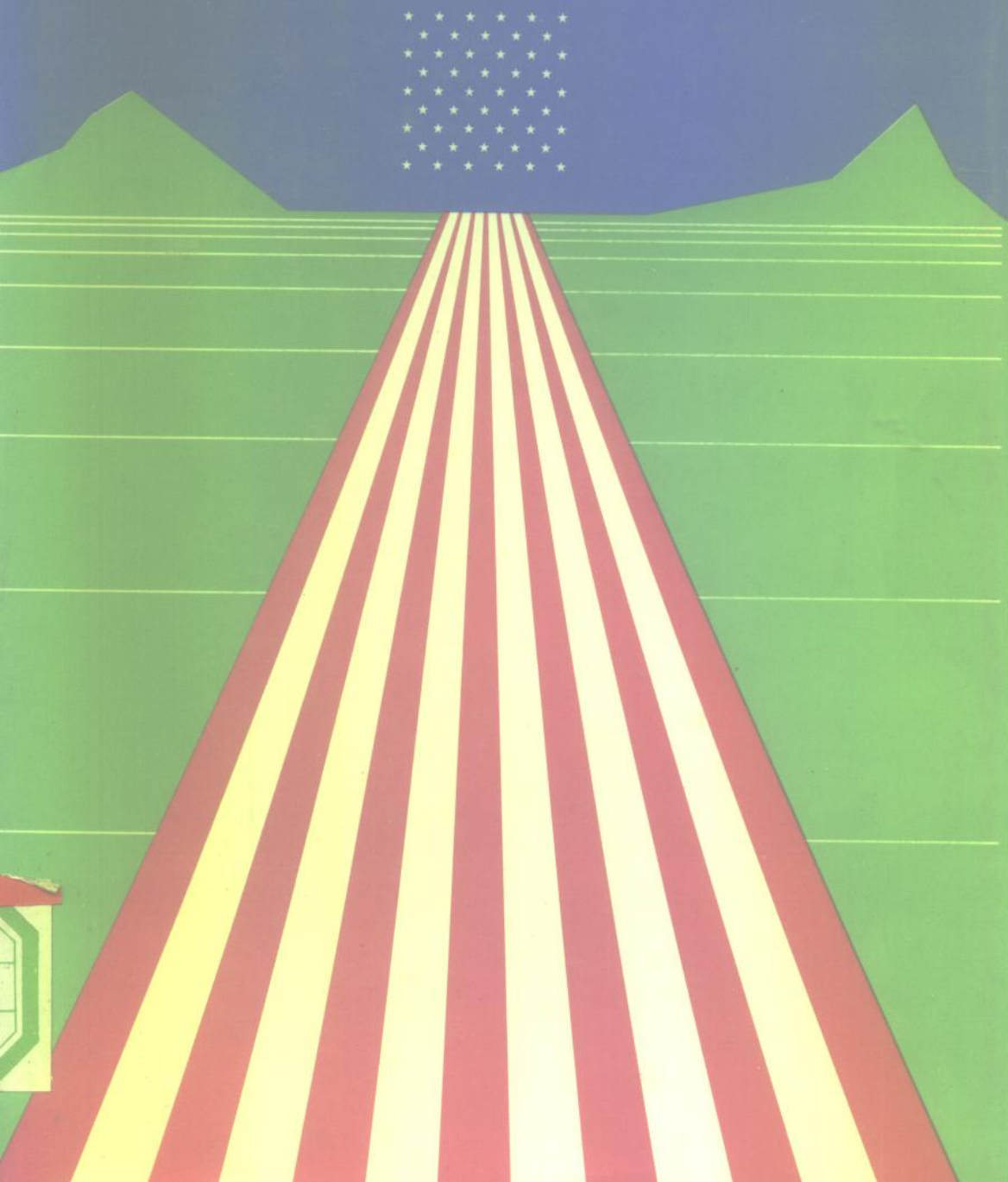


美国特性探索

〔美〕卢瑟·S·利德基主编



〔美〕卢瑟·S·利德基主编
龙治芳 唐建文 丁一川 等译
陈 致 白 乙 韩振荣

美国特性探索

· 社会和文化 ·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 郭 边

责任校对: 胡 贤

封面设计: 鹿耀世

版式设计: 李玲玲

美国特性探索

社 会 和 文 化

Meiguo Texing Tansuo

Shehui He Wenhua

〔美〕卢瑟·S·利德基 主编

龙治芳 唐建文

丁一川 陈 致 等译

白 乙 韩振荣

*

出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发行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河北省卢龙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16开本 23.5印张 22插页 379千字

1991年7月第1版 1991年7月第1次印刷

ISBN 7-5004-0817-X/D·73 定价:17.30元

本书译者

范道丰		祝贺中译本出版, 图片说明
丁一川	陈 致	序, 前言, 第一编第二章, 第四编第三、四章
唐建文		导言
白 乙	向 戎	第一编导言、第一章, 第四编导言、第一、二章
杨 德		第一编第三、四章
龙治芳	杨 红	第一编第五、六章, 第二编第一章
夏 岩		第二编导言
严维明	杨彩文	第二编第二章
杨彩文	王孟包	第二编第三章
唐慧心		第二编第四章
潘永梁		第二编第五章
陈时荣		第二编第六章
韩振荣		第三编导言、第一章
徐金榜		第三编第二章
刘亚呈		第三编第三章
于 岚		第三编第四章
王珏琳		第三编第五章
杨彩文		第四编第五、六章
田海军		撰稿人简介

目 录

1	祝贺中译本出版	卢瑟·S·利德基
2	序	帕里·弗兰克
3	前言	卢瑟·S·利德基
7	导言 美国性格探索	卢瑟·S·利德基
33	第一编 一个国家的创立	
42	第一章 美国的自然环境	皮尔斯·刘易斯
67	第二章 从移民到文化移植	阿瑟·曼
80	第三章 拓荒家庭：背井离乡和美国人的经历	莉莲·施利塞尔
89	第四章 和谐的城镇	理查德·林奇曼
103	第五章 美国的城市化	小萨姆·巴斯·沃纳
116	第六章 美国的文化区域	雷蒙德·D·加斯蒂尔
129	第二编 美国文化的表现	
134	第一章 美国人的行为习俗	尼尔·哈里斯
146	第二章 质朴无华的美国文化	迪克伦·塔什吉安
157	第三章 崭新并具有古老特色的建筑风格	利兰·M·罗思
168	第四章 文学与价值观念：美国的鲁滨逊与西部观念	理查德·利汉

目 录

180	第五章 娱乐和大众媒介	诺曼·科温
198	第六章 体育运动与美国文化	理查德·G·帕沃斯
211	第三编 社会和价值	
215	第一章 美国的个人主义和平等	内森·格莱泽
229	第二章 美国家庭的延续及变化	塔马拉·K·哈雷文
244	第三章 妇女与美国社会	威廉·H·查菲
254	第四章 美国社会中的地位和阶级	爱德华·佩森
264	第五章 美国的教育制度	约翰·B·奥尔
275	第四编 美国的各种思想	
280	第一章 美国的宗教	马丁·E·马蒂
293	第二章 美国人、探索与科学的文化	威廉·H·戈茨曼
302	第三章 美国的哲学	默里·G·墨菲
320	第四章 美国政治思想中的不合作主义	约翰·P·狄金斯
330	第五章 法院与法律	约翰·A·舒茨
344	第六章 改革和社会变革	罗伯特·H·沃克
359	撰稿人简介	

祝贺中译本出版

《美国特性探索·社会和文化》^①一书自去年英文版出版以后，已经成为世界各国了解美国情况和观念的来源。世界范围大学院校的历史、文学和社会课程采用本书作为教材，同时吸引了越来越多的一般读者和美国研究人员的兴趣。不少国家正准备翻译此书，相信它的使用价值将继续增大。

我代表参与本书写作的美国学者和评论家，感谢受人尊敬的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将此书译成中文出版，使它得以奉献给中国学生和公众。在我今年3月份访问北京期间，很高兴同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的官员和编辑以及参与此书翻译的译者会面，我们之间的讨论和对原书中一些概念和专用名词术语疑问的提出，使疑点得到准确的理解。我深信由24位知名美国思想家关于美国文化的阐述所作的努力，将有助于加强中美两国人民之间的了解。

卢瑟·S·利德基

洛杉矶 1989年6月

① 本书原文书名MAKING AMERICA: The Society and Culture of the United States. 中文本定名为《美国特性探索·社会和文化》。——编者

序

《美国特性探索·社会和文化》是美国新闻署美国研究处出版的《论坛系列丛书》的一种。本书由南加利福尼亚大学英语副教授卢瑟·S·利德基主编，它包括23篇由美国重要学者撰写的具有独创性的文章及利德基的一篇介绍。本书大致概括了美国生活与文化的方方面面——民族、城市、艺术、哲学、宗教、政治、法律以及大众文化。通过对过去的探索，作者不仅重新考察了美国社会生活的基础，而且也为当代的某些新问题提供了新的视角。

《美国特性探索》一书不仅材料翔实丰富，它还为探讨美国特性——其价值观、演变进程及自我矛盾处——提供了一个出发点。本书将有益于学生及学者更好地理解、认识美国这个国家的复杂性与多样性。

责任编辑

帕里·弗兰克

前言

本书的写作乃是对遍布世界——从正规学府到家庭、宣传媒介中心以至政府办公室——已如雨后春笋般勃然兴起的美国研究热的回应。自欧洲那些以第三代美国人及丰富藏书为后盾的历史悠久的研讨班，直至发展中国家简陋大学中由信息欠灵且负担过重的讲师新开设的课程，当今对美国研究作为学术问题的关注范围之广令人叹为观止。试图全面并通晓地满足所有兴趣与需要是一项十分难以应对的挑战。本书意欲达到两个目的：为高等院校读者提供有关美国的发展、文化、社会及其思想的一份概括而不刻板的教材；向一般读者展示针对20世纪下半叶美国的内容丰富并富于启发性的评论。

《美国特性探索》一书并非几篇论文的简单拼凑，它是24位美国重要学者和评论家共同描绘他们国家特性与文化的心血结晶。他们的经历与眼光已远远超越了国界，他们携手合作，倾心将他或她自己的学科、权威及专业特长汇聚起来，以认识和理解美国所走过的历程。作者们需要在极为有限的篇幅内提供出各自学科的客观材料，追踪事物的发展脉络并对此作出见解独到的阐述。

从结构上看，本书不仅关注美国发展历程中所形成的具体制度、行为模式及精神信仰，而且关注美国特性的生成步骤。在我那篇关于美国特性概念的介绍性文章之后，本书第一部分描述了人类文化对这个国家自然景观的改造以及适应这一环境的过程，在这一过程中出现了具有美国特性的公民、疆域、城市生活及地方文化；第二部分是对礼仪、艺术、建筑、文学、体育及大众传播等反映出的文化现象的阐述；第三部分主要分析的是作为社会成员的个人以及社会势力影响下的个人的行为和价值观；第四部分则探讨了美国人的思想——宗教、哲学、科学及社会政治思想。因此，文章的顺序便也大致依照自历史而文化而社会而批判哲学的讨论模式排列。不过，对美国生活源与流的剖析和对其历史与

现状的探索则是所有文章的共同之所在。贯穿文章的主题，如实验、独特意识与历史目标、多民族多风格的联邦制、民族自豪感与自我批评、对种族及社会平等问题的困惑等，特别是威廉·查菲最近称之为的“未完成的旅程”，所有这一切都不是强加的。这些及其他主题均为作者在探讨过程中所无法回避的内容。

遗漏之处虽令人遗憾，但也在所难免。读者自会发现某些空白：农业、社会福利制度、工作和工作场所、商业组织、政党、美国音乐、饮食及家庭等等。最初的（而且仍然是不完全的）拟目中列有不下于70个基本课题。但为了使那些重要而又未得到过专门论证的课题及观点在本书中获得完整的结构与充分的说明，从而使之得到更有意义的阐述，对另一些题目这里只好割爱。

愿意采取按顺序阅读本书各章节的读者将会体验到美国人民不断发展个性和不断拓建文化的勃勃朝气。大部分读者则会有选择地阅读以满足个人的兴趣，并会将自己的知识与观点同诸如小萨姆·B·沃纳有关“美国都市”、诺曼·科温有关“娱乐与大众传播媒介”、塔马拉·哈莱温有关“美国家庭”或马丁·马蒂有关“美国宗教”的观点进行比较。本书可以作为某些课程的基础教材，也可以由教师从中进行抽选以满足历史、文学、社会、政治及美国研究等方面读者各自不同的需要。

我认为参考书目是本书最有价值的特色。作者精心选择这些书目自有一番苦心。这些书目使研究与教学中心的图书馆馆长和馆员们得以查检自己库藏中是否收有本书所列的重要书籍并着手填补空缺。参考书目还将提供出新的课程，帮助教师准备许多学科的教学大纲与讲义。学生们可以从这些书目中找到研究课题，可以将其作业或论文建立在书中的引证与批评的基础之上。^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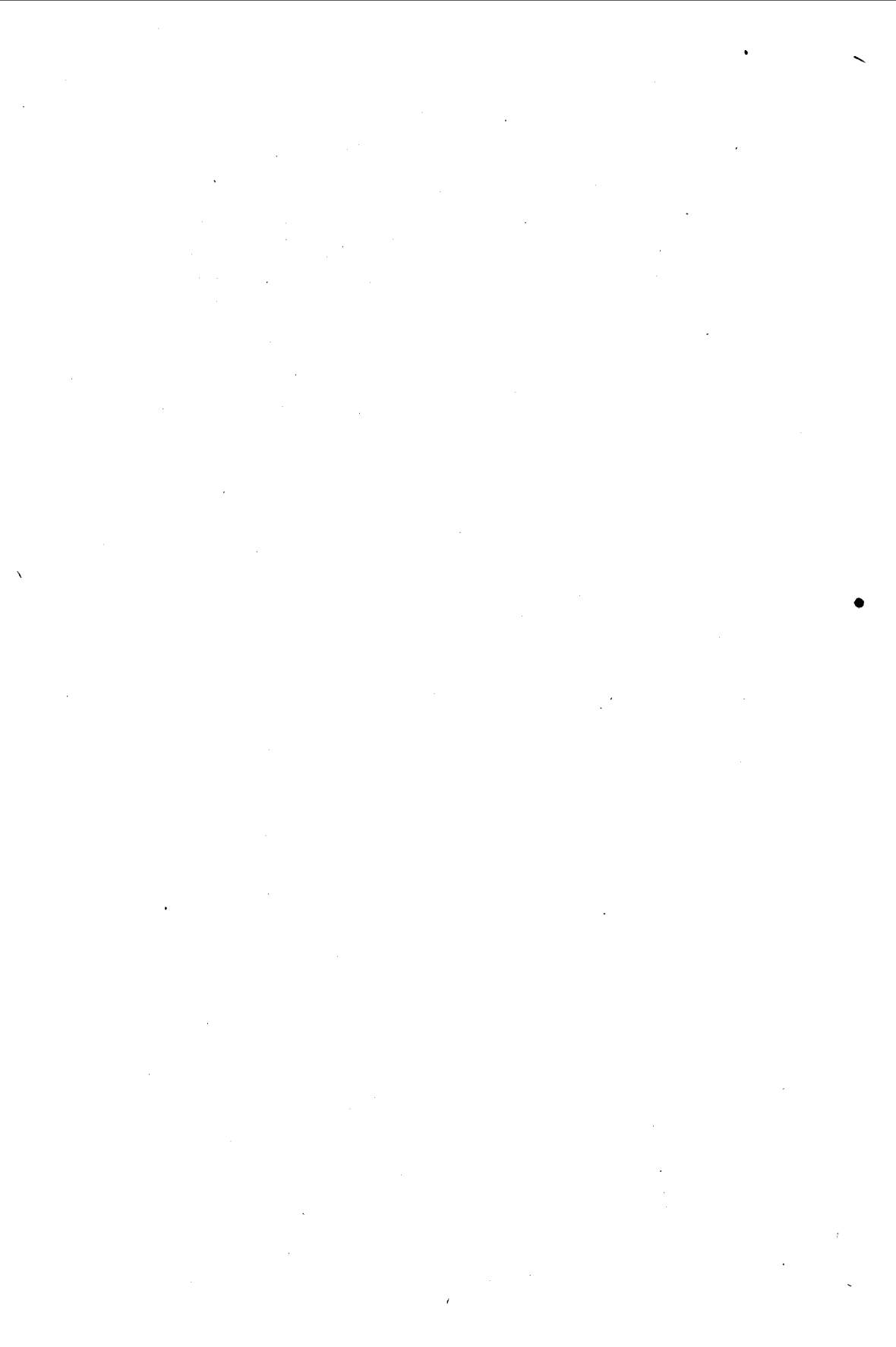
准备此书化费了几年的时间，其间又因参加本书撰写的一些学者有其他研究任务和我本人作为美国研究中心主任访问印度而一度中断。本书从开始设想到初具轮廓以至最终出版，在这一过程中始终得益于一批评论家的富有建设性的批评。除每一位孜孜不倦、乐于奉献的作者之外，在这里我还想特别感谢丹尼尔·阿隆、戴维·阿克塞恩、埃恩·比克顿、罗伯特·拜尔、罗兰多·戴维斯、威廉姆·弗里斯、温弗里德·弗洛克、杰伊·马丁、理查德·L·梅里特、凯·马瑟尔、马丁·里奇、阿伦·斯库尔尼克、科尔米特·温德比克、胡安·韦伯-奥兰多以及现已过世的

① 英文参考书目在本书中未收入。——译注

雷·A·比林顿和琳达·凯勒。美国新闻署的梅里尔·米勒首先意识到这样一本书的作用与意义并使之引起世人的瞩目；C·威廉姆·拉·萨勒、罗伯特·库恩路德及莱斯利·海对美国研究给予了全力支持。威廉·巴特在安排书的结构与内容上给了巨大帮助，帕里·弗兰克则始终负责本书的设计与编辑工作。埃莉诺·穆迪和林恩·米勒承担了排版工作。最后，我还要感谢那些使我了解美国对其意味着什么的世界各地的教师、学者、记者和公民们。

卢瑟·S·利德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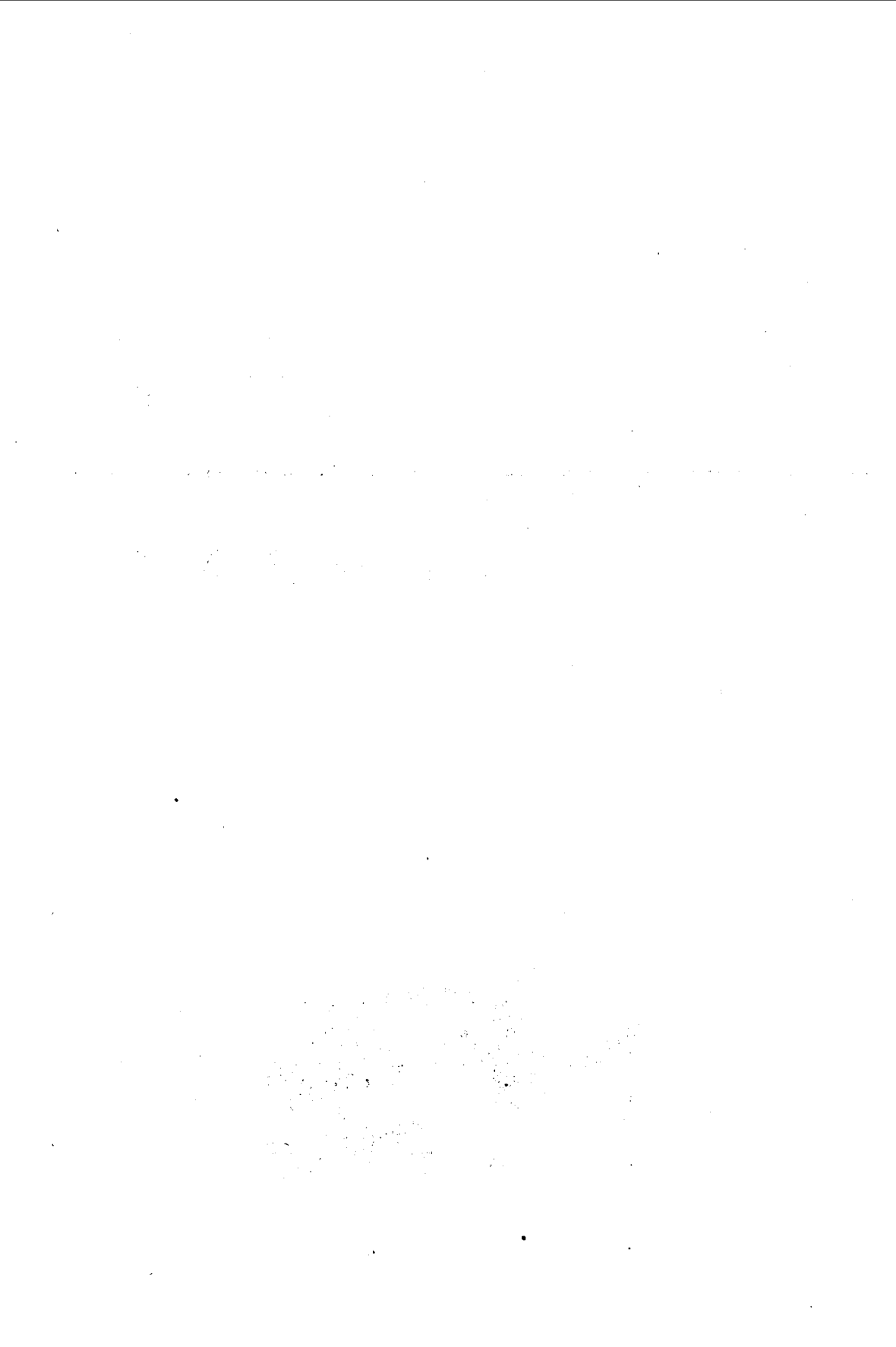
1987年于洛杉矶



导 言

美国性格探索





美国性格探索

卢瑟·S·利德基

我说的是单个美国人，似乎美国人并非千千万万，不分南北西东、男女老少，也不论种族、职业和宗教信仰。我所说的美国人当然是一种虚构；但是一旦操起这个话题，也只能采取这种比喻的方式，而且说来问心无愧……事实上，象征性的美国人是与实际情况十分吻合的，因为单个美国人之间虽说千差万别，……但他们在环境、习惯、气质和思想方面，毕竟有着许多共通之处。他们都来自天南海北，背井离乡，一同漂落到一片原来的洪荒之地，投身于同一处身不由己的漩涡之中。做一个美国人，这本身几乎就是一种精神、一番教育、一桩事业。

——乔治·桑塔雅那：《美国的性格与见解》

常听人说，不论你心目中的美国性格是何模样，我们总可以给他找出正好相反的性格对立面。有人以为，所有的“国民性格”或（我主张如此称呼）“国民个性”都是如此。事实上完全如此，因此我们可以不是在最后，而是从一开始就先期断定：一种国民个性，是按照历史学将某些相反的人格加以对照的方式引申而成的。历史就是通过这种方式，使这种对照上升成一种独特的文明型式，或者分化为纯粹的矛盾。

——埃里克·H·埃里克森：《童年与社会》

1984年6月29日《洛杉矶时报》国内新闻栏刊载一篇报道，题为：“6 000人排队等候进行美国公民资格宣誓”。这篇报道只登了一张照片，外加三段简短的文字。一批移民集合到大会堂宣誓效忠美国，领取公民证书。和近年来的情况相仿，这些新公民大部分来自菲律宾，人数将近1 000。

墨西哥和越南次之，分别为890人和704人。黎巴嫩110人，英国126人，以色列62人。立陶宛、津巴布韦和坦桑尼亚为数最少。

在大会堂过道里，妇女选民联盟成员正在散发选民登记表。一位新公民询问罗斯玛丽·菲茨帕特里克，她是民主党还是共和党。此人说：“我务必搞准了。”菲茨帕特里克解释道，要靠他自己拿定主意。

这件事平平常常，司空见惯，算不上有什么新闻价值，但它却一语道破了近300年来美国性格的形成过程。这件事至少从三方面点明了美国人的经历特征。

第一，形形色色的民族和人种，受到宗教、政治和经济力量的驱使或左右，源源不断地汇集一起，下定决心把美国变成他们永久的栖身之地。无论是比喻为熔炉，或者换一个今天比较时髦的说法，即实行种族多元化，美国毕竟是从极其众多的民族当中吸收和造就了其自身的性格。法国移民J·赫克托·圣约翰(米歇尔-奎尔厄姆·琼·德克雷夫科尔)，曾经苦心孤诣地要确定美国大革命时期新大陆的实质，编写了《美国农民书简》(1782年)一书，其中提出了有关美国民族性的一个经典问题：

美国人这种新人，究竟算什么？要么是欧洲人，要么是欧洲人的后裔，具有一种奇特的混合血统，那是在任何别的国家都无法看到的。我可以向你点出这样的家庭，祖父是英吉利人，他的妻子是荷兰人，儿子娶法国女子为妻，现有4个儿子的4个妻室都属于不同民族。他是美国人，已把祖传的所有偏见和习俗遗忘，完全投身于新的生活方式，仰附于新的政府，占据了新的地位，并从中汲取了新的观点与习俗。他投入我们伟大母校的广阔襟怀，从而成为了一名美国人。来自各族人民的个人，在此熔化成了一种新的人种，他们付出的劳动与创造的财富，总有一天要给世界造成巨大变化。

200年之后，“新人种”的来源与成份远远超出了欧洲，但是经久不息的迁徙、漂泊、适应和更新的过程，一直延续不止。

从19世纪80年代到本世纪20年代，由于大规模的移民浪潮，美国人口增加了将近3700万外籍人。虽说这种移民浪潮大概不会再度发生了，但近几十年来，美国却打开大门接受了无数的拉丁美洲人(包括合法和非法的侨民)和成千上万的东南亚难民。根据1980年人口普查结果，美国人口总数为2.265亿，其中2650万(11.7%)为黑人，1460万(6.4%)为西班牙人，140万(0.6%)为土著美洲人，350万(1.5%)为亚裔美国人。要

说这些都是少数民族，那是一种误解，因为这个国家并没有明确的多数民族。可以单独区分出来的最大民族，属于不列颠血统，但也只占人口的15%；而日耳曼血统占13%，爱尔兰血统占8%。美国讲西班牙语的人口，已居世界第四位，而1990年人口普查时，讲西班牙语的人口在美国将成为人数最多的民族。在洛杉矶市，非西班牙语白种人已达人口总数的一半弱，西班牙人占28%，黑人占13%，亚洲人占6%。现在洛杉矶县居民有1/4都是外籍人。整个加利福尼亚州，在1970~1980的10年间，非西班牙语白种人的数目只增长了5%，黑人却增长了33%，而西班牙人增长了60%，亚洲人增长了140%。从得克萨斯和新墨西哥到密苏里—伊利诺和纽约，也出现同样现象。

根据《洛杉矶时报》的新闻报道，获得美国公民身份的愿望，乃是理解美国人经历的第二个关键。美国和法国大革命推翻了君主统治，天长日久，确立了个人选择其公民身份的权利，就是依靠这两次革命，公民身份的观念获得了今天的重要意义。美国国会在1868年通过了宪法第十四次修正案，其后就正式宣布，公民有权利根据自愿改变效忠。美国公民身份不是由血统或文化加以注定的，而是依据出生地点或自由选择赋予的。美国公民身份是一种契约和成就。在洛杉矶的宣誓仪式上被授予公民身份的人员，都符合居留条件，道德上合格，达到了最低限度的英语文化要求，而且证明他本人对美国政府有基本了解。每个人都声明：

我宣誓，不论在此之前我属于任何外国君主、帝王、国家或主权的臣民或公民，我现在要绝对和彻底抛弃对他们的一切承诺和效忠；我要拥护和保卫美国宪法和法律，使其不受国内外敌人的侵犯；我要信奉和忠于美国宪法和法律；如果法律需要，我将拿起枪杆捍卫美国……愿上帝保佑。

于是乎，6 000多侨民成了美国人。大部分美国人和每年实行“归化”的20多万移民不同，他们从来不参加公民身份培训班，不需要如此虔诚自觉地参加公民身份授予仪式，但是，我国教育制度和公共习惯浸透了公民学方面的训诲以及有关效忠的誓言，因此美国人习惯成自然，他们的公民身份也像宗教信仰一样，是一种个人职责。

第三个关键与第二个关键密切相关，这就是美国人承担义务的政治思想核心。新的美国人在承诺“拥护和保卫美国宪法和法律”的时候，也就是宣布个人完全效忠于一种国家制度——扎根于正义、平等、个人权